附件 1

安徽省非中医类别医师学习中医 2 年期培训大纲

一、培养目标

以提高培训对象的中医药服务能力为目标，培训对象通过系统地学习中医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结合已有的现代医学知识、技能和临床经验，能遵照中医临床基本的辨证施治原则开具中成药处方和中药饮片处方；能运用常用中医药适宜技术对常见病进行诊疗。

二、培训对象

全省医疗机构中非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

三、培训时间和形式

培训时间为 2 年，采用网络课程学习、集中授课、临床跟师实践相结合的方式。累计理论学习时间不少于 850 学时，其中，集中面授 208 学时。

四、课程设置及学时安排

（一）课程设置与要求

1.中医基础理论：讲授中医基础理论知识，培养中医思维方法，为学习中医诊断学、中药学、方剂学打下必要的基础。

2.中医诊断学：讲授中医诊法和辨证的基本理论，初步训练诊法、辨证和病历书写。

3.中药学：讲授中药性味、功效、配伍关系等中药学基本理论，能对常用中药进行正确辨识。

4.方剂学：讲授中医方剂的组方原则、方义及配伍特点等基

本理论，熟悉方剂与治法的关系及常用中成药的使用知识。

5.医古文：自主学习文选和基础知识，掌握中医古文常用词汇，具备一定的有关中医古文词汇、句式、标点、今译等方面的知识，为自主阅读和研究中医古籍打下基础。

6.中医内科学：讲授各脏腑病机、辨证特点，治疗原则和常用治法等内科基础理论知识，掌握中医内科常见病、多发病的病因、病机、辨证施治、处方用药规律和临床治疗技术，并基本掌握内科疑难病的中医治疗原则和处理。

7.中医外科学：讲授中医外科的基本理论，重点讲授外科常见病的辨证论治基本知识和手术治疗基本技能。

8.中医妇科学：讲授妇女特有的解剖与生理特点，重点讲授妇科常见病、多发病的辨证论治的基本技能。

9.中医儿科学：讲授小儿的生理、病理特点，重点讲授儿科常见病、多发病辨证论治的基本技能。

10.针灸学：讲授经络腧穴的基本知识，常用穴位的定位和主治规律，刺法、灸法的基本理论知识，掌握针灸手法的基本技能和临床应用。

11.推拿学：讲授推拿基本理论及常用手法，常见病的推拿按摩疗法。

12.中医骨伤科学：讲授中医骨伤科学基本原理，重点讲授各种骨折的诊断、整复手法及固定，各种关节脱位的治疗手法及骨关节病的治疗。

13.中成药学：讲授中成药的基本知识及常用中成药的处方、制法、功能主治、临床应用、用法与用量、规格、其他剂型、使用注意、不良反应及药理作用等内容。

14.中医药适宜技术：讲授中医药适宜技术的分类、方法、用法及常见病的中医药适宜技术诊疗方法。

15.专题讲座：开展中医药专题讲座。

（二）学时安排

序号	课程名称	总学时数	面授时数	线上网络学习时数	开设学年	
					一	二
1	中医基础理论	80	16	64	√	
2	中医诊断学	72	24	48	√	
3	中药学	96	24	72	√	
4	方剂学	96	24	72	√	
5	医古文	56	0	56	√	
6	中医内科学	96	32	64	√	
7	中医外科学	40	8	32	√	
8	中医妇科学	40	8	32	√	
9	中医儿科学	32	8	24	√	
10	针灸学	80	16	64	√	
11	推拿学	32	8	24	√	
12	中医骨伤科学	40	8	32	√	
13	中成药学	32	8	24	√	
14	中医药适宜技术	32	8	24	√	
15	专题讲座	40	16	24	√	
16	临床实践	临床培训时间 8 个月，累计跟师时间不少于 40 天				√
	合计	864	208	656		

五、临床实践

临床实践以门诊跟师为主，临床实践单位为三级中医医院（含中西医结合医院）。实践内容包括中医内科和其他临床学科一门（根据学员自身情况任选，每名学员不少于3名导师），临床培训时间8个月，累计跟师时间不少于40天，要求完成跟师学习笔记或学习心得10篇。

六、教材

采用全国高等中医药院校成人教育统编教材或普通高等教育中医药院校规划教材。

七、考核

理论培训课程全部完成后，由培训单位在每年6月份、12月份组织理论综合考试，理论综合考试采取人机对话方式进行，考试时间为3小时。考试内容主要包括中医基础理论、中医诊断学、中药学、方剂学、中医内科学、中成药学等中医基础知识。考试合格者方可进入临床实践环节，不合格者3月份、9月份由培训单位提供补考机会，若理论培训完成后三年内理论综合考试仍未合格，取消培训资格。理论面授过程中，学员须严格遵守培训班日常培训管理制度，不得无故缺课、旷课。若因特殊原因无法参加培训，需履行书面请假手续，每位学员请假学时不得超过总面授学时的30%。超过规定请假学时不予参加理论综合考试。

临床实践考试由所在市中医药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省级单位自行组织），采取人机对话方式进行，考试时间为3小时。重点考核学员四诊、辨证、处方等临床能力。临床实践考试不合格者给予一次补考机会。

理论综合考试及临床实践考试均由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指导实施。培训期满且所有考试合格者，由培训单位颁发培训合格证书。

八、相关培训衔接

已参加1年期非中医类别医师学习中医培训并取得培训合格证书人员，如申请2年期培训，须参加所申请培训单位组织的综合理论考试，考试合格者，中医基础理论、中医诊断学、中药学、方剂学、中成药学和中医药适宜技术六门课免修，临床实践需补足相关科室实践时间，其他要求按照2年期培训大纲完成。